

证券代码：870902

证券简称：东微智能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深圳市东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等方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深圳市东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深圳市东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8 月 5 日 09:30-11:3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7月31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深圳市东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提名季海交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将届满，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提名季海交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东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19）。

（二）审议《关于提名黄勇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将届满，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提名黄勇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东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19）。

（三）审议《关于提名段长岭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将届满，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提名段长岭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东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9-019）。

（四）审议《关于提名侯泽门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将届满，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提名侯泽门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东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9-019）。

（五）审议《关于提名卢浩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将届满，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提名卢浩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东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9-019）。

（六）审议《关于提名阮龙年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将届满，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监事会提名阮龙年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东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9-020）。

（七）审议《关于提名罗斌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将届满，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监事会提名罗斌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东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9-020）。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身份证原件进行登记，自然人股东的代理人持身份证原件和授权委托书原件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应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身份证原件进行登记；代理人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原件和代理人持身份证原件进行登记。

3、合伙企业股东的执行事务合伙委派代表应持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身份证明书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身份证原件进行登记；代理人还需持有授权委托书原件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进行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9年8月5日 08:00-09:00

（三）登记地点：深圳市东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如下

- 1、联系人：黄邵芬
- 2、联系电话：0755-33991088
- 3、传真：0755-33991098
- 4、电子邮箱：huangshaofen@tendzone.com
- 5、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朗山路16号华瀚创新园办公楼D座401室

(二) 会议费用：与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深圳市东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二)《深圳市东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东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19日